

证券代码：872397

证券简称：世德装备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烟台世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常明德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5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董事长为代表，根据公司 2023 年实际情况，主要从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3 年董事会工作、2024 年经营工作计划等方面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并编制了《烟台世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监督经营管理情况，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烟台世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发展目标，对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机构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

果和现金流量,并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24）第 03814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4 年度发展目标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预算，主要财务指标以及预算编制和相关工作组织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 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4月17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烟台世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众会字（2024）第 03814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合作顺利，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魏栋梁、张竞博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烟台世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世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烟台世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